

文化與
藝術評論組
優異獎

張菁

二十出頭，涉世未深，一路走來一路成長。為人處世只盼能坦坦蕩蕩無愧於心。生活着，寫作着，愛着。

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 ——我讀《給青年的十二封信》

說起朱光潛這個名字，我的第一反應便是《談美書簡》。初三時為應付考試囫圇吞棗地看完那並不算厚的小書，時至今日，對於朱先生關於美的看法與見解也早已忘得一乾二淨，但是他極富情趣的行文着實給我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我最為欣賞和佩服的是，朱先生在此書中能以親切、平等的對話方式，以對青年學生的理解、同情和將心比心的態度，與讀者談文說藝。在讀完《給青年的十二封信》之後，這種印象不但沒有褪去，而且越加深刻。該書寫於作者留學英國期間，朱先生自言「這部處女作現在看來不免有些幼稚可笑，但當時卻成了一種最暢銷的書，原因在我反映了當時一般青

年知識小分子的心理狀況。」¹ 放到當時那個社會，我應該也可勉強算作朱先生口中的一般青年知識份子，那就讓我來談談心中所感所想吧。

那傳世微笑的背後

朱光潛先生在第十一封信中談及自己訪巴黎盧浮宮的經歷，他於是有機會「得以摩挲《蒙娜·麗莎》肖像的原跡」。事情源於朱先生這天在巴黎盧浮宮欣賞曠世奇作《蒙娜麗莎的微笑》。本是「生平一件最快意的事」，只想好好領略蒙娜·麗莎那神秘的微笑。不料這沉思卻被一群美國遊客的蜂擁而至所打斷。這幾個人匆忙讚美了一下蒙娜·麗莎，不到三分鐘又匆匆離去了。深夜，我讀這封須仔細回味的信，眼睛都有點撐不住了，可腦袋裏還猶自掙扎着，就想弄明白朱先生由一幅畫引發的感慨究竟是甚麼。終於，當我讀到最後這一小段，我猛然驚醒了。朱先生豈止在感慨，簡直是在痛心吶喊了，這幾句說得尤其沉痛：「我所知道的學生們、學者們、革命家們都太貪容易，太浮淺粗疏，太不能深入，太不能耐苦，太類似美國旅行家看《蒙娜·麗莎》了。」² 一連用了六個「太」字！於是你同我一樣能想像出朱先生抓着筆桿，一邊搖着頭，一邊沉思的模樣了。

他的敘述讓我想起了當年自己的親身經歷。四年前的暑假，14歲的我借着到維也納演出的空餘時間，有機會到了巴黎的盧浮宮親眼一睹那蒙娜·麗莎的微笑。如果我沒記錯的話，事實是這幅畫被十分精美地裝裱了起來，掛在牆上，四周都用安全線圍了起來，再加上嚴密的保安系統。這就使得慕名而來的人們只能爭先恐後往前擁擠，以期能離這越看越好看的微笑近一些，再近一些。除此之外，或許是當時年齡太小的緣故，盧浮宮，或者說這幅畫之於現在的我，

1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4頁。

2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54頁。

就只剩下一些模糊的輪廓，和一群又一群人的高大的背影，還有那快門的聲音。也許我是該慶幸的了，朱先生遇到的是美國人，還曉得需用「幾個處處都用得着的」讚美之詞來做做樣子。倘若在本國親眼所見我們的國人，同樣匆匆的用腳步丈量一下地板的面積，抑或是找個青銅器來張合影（繪畫館不能使用閃光燈），又或者是只管去數天鵝湖中芭蕾舞的圈數時，那就不知朱先生是否只用這書信就能表達盡心中的感想了！

我說這些，當然不是指責與批評一些人的不懂欣賞藝術，而是有感於先生所言，我們固然沒有從前人的呆氣，可是我們也沒有從前人的苦心與熱情了。³現在這個社會，都市人的浮躁與急功近利無疑已成為一種風氣，人們被這種風氣包圍得緊緊的，無奈卻又不知如何抽身，都希望飛黃騰達，都指望着能在將來的某一天獲得物質上的極大成功，即朱先生所指出的總以「效率」二字來估定人生價值。可誰又知曉，中世紀畫《蒙娜·麗莎》的人須自己製畫具自己配顏料，做一幅畫往往須三五載才可成功，這個時間對現在的畫家來說都可以產出幾十幅甚至幾百幅「創作」了。而中世紀的人若想看這《蒙娜·麗莎》，須和作者或他的弟子有交誼，真能欣賞他，才能僥幸一飽眼福。朱先生由此禁不住慨嘆：「從觀賞《蒙娜·麗莎》的群眾回想到《蒙娜·麗莎》的作者，從中世紀到現世紀，這中間有多麼深多麼廣的一條鴻溝！」⁴反觀現在的盧浮宮，怎一個任人來去的十字街頭了得！

「這是多麼深多麼廣的一條鴻溝！」⁵作者不由得在下文再次感嘆。繼而又發問一句，效率以外究竟還有其他估定人生價值的標準麼？⁶讀到這兒，我只想大聲喊出，當然是有的！這東西便是情感，我指的是由心底發出的不為世俗所污染的情感。從《情與理》這封信中不難看出，朱光潛先生也認為情感要比理智更能代表生命的魅

力。他說，理智的生活不僅狹隘，也是很冷酷很刻薄寡恩的。⁷

我是向來不贊成將一切都功利化、理智化的，因為那樣的生活過起來必定索然無味，甚至令我敬而遠之。試想，倘若情感真的都由理智支配，每一件事情都是為了某一個功利的目的而去做，又或者都要將其換算成所謂的同等「價值」，真是這樣的話，難道沒有人會覺得可怖？！生命是由無數片段、無數個點點滴滴好似一顆顆珠子串聯起來的，所以難免有好有壞，有光芒也有沉黯，無論是怎樣的珠子，皆是我們奮鬥過、成長着一路走來的最好的證明。不是麼？只是千萬不要貪容易，浮淺粗疏，不要不能深入，不能耐苦，類似美國旅行家看《蒙娜·麗莎》！只要付出了，自然會有收穫，關鍵是你曾經歷過就足夠了。倘若真能明白了這一點，恐怕就不會天天因為物質條件的不理想而埋怨與沮喪，也就不會總是羨慕那些高高在上的人的爭名奪利，更不會對自己的生活不抱希望、得過且過了！這大概就是作者所說的「如果它是經過努力而能表現理想與人格的工作，雖然結果失敗了，我們也得承認他是有價值的」⁸吧。

「知道生活的人就是藝術家」

在另外幾封信中，朱先生分別談到了讀書、升學與選課。

在《談讀書》這封信的開頭，朱先生就發出令人深省的疑問，朋友你每天真抽不出一點鐘或半點鐘的工夫麼？⁹隨後以富蘭克林和孫中山先生在閒暇之餘還抽出時間讀書作為例子，指出「尤其要緊的是要養成讀書的習慣」。¹⁰讀書一詞，我個人認為它有兩層意思：第一，看書，看一本或一篇從未看過，也可以是重新看的書；第二，學習，上學校，多用於現代社會中。孩子出門前，都說一句：「我讀書去了！」依作者所講，為培養讀書的興趣，應從前一種方式入

3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 52 頁。

4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 50 頁。

5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 51 頁。

6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 52 頁。

7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 41、42 頁。

8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 53 頁。

9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 3 頁。

10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 4 頁。

手，即從讀課外書入手。記得本學期第二堂語文課下課後，拿着語文老師開出的書單問她這裏面有幾本書找遍了還是找不到怎麼辦，最終我們討論的結果是，我只能被逼無奈去看電子版了。我不知道還有多少人像我一樣打從心底裏熱愛並願意讀紙質書的，而不是為圖方便就找電子書來草草應付。我一直相信，讀書於人百益，而且是有着說不盡道不完的好處。

這封信的後半部份，朱先生還花大力氣來回答了「中學生究竟應該讀些甚麼書」這個問題。他從英國四類流行讀物說到自己最喜歡的書；從初中、高中生讀書側重點的不同說到讀書方法。最後這句尤其值得我們思考：別人只能介紹，抉擇還要靠你自己。¹¹ 這讓我想起了培根的那句「書籍越浩繁，而讀書也就越不易」。的確，所謂卷帙浩繁，古往今來，中國的、外國的書多得有如天上的繁星。而書籍越多，也就意味着你的選擇越多，同時也意味着你將越難抉擇。這就好比那個為我們所熟知的寓言故事，一頭驢子在對左邊那堆稻草和右邊乾草的猶豫與徘徊中，最終餓死了。一些人有可能會徘徊在兩難甚至多難的境地中而浪費大把寶貴光陰，到頭來還是甚麼都沒掌握與獲得，最終只能嘆氣和惋惜。

眾所周知，讀書是一件對耐心要求極高的事，稍有苟且，便不忠實。當然這也取決於你讀的是甚麼書。可名著的確不同於某些用來打發時間的小說，需慢慢琢磨和體味，才會其樂無窮。這跟朱先生在第八封信《談作文》中寫的：「你看托爾斯泰對文字多麼謹慎，多麼不憚煩！」¹² 是不是有類似的道理呢？朱先生本來是借托翁來闡述天資固然不可缺，但後期的努力也同樣重要這個道理。可是認真揣摩後，我發覺，這又何嘗不是在說讀書呢？！任何形式的讀書，出發點與書是好的——這只是根本前提，關鍵還需讀書人自己用心。

加繆曾說，最大的罪孽便是膚淺。恰好朱光潛先生又在《升學與選課》這封信中說好的大學應以有無誠懇和愛的空氣為準。這兩

句話，在我看來還是有些許關聯的吧。現今中國很多人對大學的標準或者說衡量尺度，很大一部份在於大學的佔地面積、有多少個中科院院士和多少個高考狀元學生，而基本忽略了「誠懇的良師」和「愛的益友」這兩條。

要知道，一旦甚麼都打上了功利的印記，且深陷其中不能自拔的話，便很容易變得膚淺，看待問題變得膚淺，為人處世也開始粗疏、淺薄。試想，你連心都未沉下來、未靜下來，即未能使自己靜心，哪還能做學問做事業，更不用說朱先生所說的人生第一樁是生活了。所以，我十分贊同朱先生，不管是讀書也好、作文也罷，謹記要往深裏去，要向心裏去。

這幾天在讀美國散文，其中美國教育家與散文作者托馬斯·阿考爾·克拉克的名篇《假如我再是大學一年級生》讓我感觸頗深。作者通過對當年自己大學生活的回憶與反思，結合作後他所看到的實際情況，寫下了九條假如他能重返大學一年級所要達到的目標或者說行事準則。其中有一句是，假如我再是大學一年級生，我一定要在正常學習之外至少培養一項愛好。¹³ 朱先生在信中寫到的一句話和克拉克所說的有異曲同工之妙，那便是：早談專門便是早走狹路，而早走狹路的人對於生活常不能見得面面俱到。¹⁴ 雖然他主要是針對升學、選課來說的，可同樣適用於其他的問題，比如讀書、選課、專業學習這些與我們學生息息相關的事情上。

這讓我不由得想起了史蒂芬·喬布斯於2005年在美國斯坦福大學畢業典禮上的演講。他說，他從一個幾乎和斯坦福大學一樣貴的學校退學後參加了一個課程，去學怎樣寫出漂亮的美術字。由此他學會了 sanserif 和 serif 字體，即非襯線字和襯線字；學會了怎麼樣在不同的字母組合之中改變空格的長度；還有怎麼樣才能做出最棒的印刷式樣。當時看起來這些東西在他的生命中，好像都沒有甚麼實際應用的可能。但是十年之後，喬布斯把他學的那些東西全部設計

11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7頁。

12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35頁。

13 托馬斯·阿考爾·克拉克，《美國散文精選》，第344頁。

14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31頁。

進了第一台 Macintosh 電腦，那是第一台使用了精美印刷字體的電腦。喬布斯感嘆道，「如果我當時沒有退學，就不會有機會去參加這個我感興趣的美術字課程，Mac 就不會有這麼多豐富的字體，以及賞心悅目的字體間距。如果 windows 沒有抄襲 MAC，那麼現在個人電腦就不會有現在這麼美妙的字型了。」¹⁵

的確，很多時候，你所接觸的看似與你現在所做無關的東西恰恰是能帶給你下一個靈感的源泉。當然，不一定每次都能從現在這個點上看到將來；只有當你回頭看時，才會發現它們之間的關係。正如喬布斯所說的，「我在大學裏不可能從這一點上看到它與將來的關係。十年之後再回頭看，兩者之間的關係就非常、非常清楚了。所以，要相信這些點遲早會連接到一起。」¹⁶ 古希伯來一位哲人也曾經講過，智慧來自閒暇時分。這絕非是說，一位智者只能出自於我們所謂的有閒階級，而是說，一個人如能有一點時間由他自己支配，他一定會利用這種時間去滋補慰藉一下那些潛藏着的「自我」。僅僅承認和保護那學習的或者工作掙錢的自我是完全不夠的，重要的是使那些其他自我也都能過得下去。我們要做的便是跳出「手掌心」，竭力去尋找、發現那「潛藏着的自我」，因為這「手掌心」，對你我來說，實在是有点小了。

可在這封信中朱先生又提醒了我一點，絕不要因為做學問、讀書而忘記了生活——這人生的第一樁事！「慢慢走，欣賞啊！」¹⁷ 假若為學問為事業而忘卻生活，那種學問事業在人生中便失其真正意義與價值。他所謂的生活是「享受」，是「領略」，是「培養生機」。我想，他這裏所說的享受當然不是我們一些人的大肆揮霍，不是一味的為了某個目標、某件實質的東西，而是指在始終保持着對生活的歡喜的態度下去感受生命賜予我們的歡喜和美好，這樣的人生才是真正有意義有價值的人生。這正如懷特的那句名言：生活的主題就是，面對複雜，保持歡喜。

15 史蒂芬·喬布斯，2005年6月在美國斯坦福大學畢業典禮上的演講。

16 史蒂芬·喬布斯，2005年6月在美國斯坦福大學畢業典禮上的演講。

17 朱光潛，《朱光潛全集》第二卷，第90頁。

入世亦是出世，出世亦是入世

朱光潛先生在少年時代曾提出「以出世的精神，做入世的事業」作為自己的人生理想，他還坦言，這個理想的形成當然不止一個原因，弘一法師替他寫的《華嚴經》對他也是一種啟發。

入世，就是把現實生活中的恩怨、情慾、得失、利害、關係、成敗、對錯等作為行事待人的基本準則。一個人入世太深，久而久之，當局者迷，陷入繁瑣的生活末節之中，把實際利益看得過重，注重現實，囿於成見，難以超脫出來冷靜全面地看問題，也就難有甚麼大的作為。這時就需要有點出世的精神。

出世，就是尊重生命、尊重客觀規律，既要全力以赴，又要順其自然，以平和的心態對人，以不苛求完美的心態對事。站得高一點，看得遠一點，對有些東西看得淡一些。這樣才能排除私心雜念，以這種出世的精神去做入世的事業，就會事半功倍。

從另一方面看，一個人生在上世，只是一味地出世，一味地冷眼旁觀，一味地看不慣，一味地高高在上，一味地不食人間煙火，而不想去做一點實際的、入世的事情，到頭來也是「閒白了少年頭」。這正像自己揪着自己的頭髮要脫離地球一樣。唯有能否定，才有大肯定，只有丟掉那些微不足道的小事，才能集中精力於真正有價值的大事。他的心是冰冷的，因為他的心已是白熱化了。他為了深入這個世界，必須先走出這個世界。總而言之，朱先生提出的這人生理想意在讓我們去辯證地看待出世與入世的關係。

誠如朱先生在第五封信《談十字街頭》中所指出的，習俗對於維持社會安寧自有相當價值，我們是不能否認的。可是以維持安寧為社會唯一目的，則未免大錯特錯。¹⁸ 的確，在某種程度上，習俗的背叛者比習俗的順從者更難能可貴。這是因為，做成一件事，需要比呼籲更大的勇氣和努力。在作者的那個時代，「學者不言學，在工者不言工，大家都拋棄分內事而空談愛國。結果學廢工弛，而

18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22頁。

國也就不能救好，這是顯然的事實。……處人胯下的印度還有一位泰戈爾和一位甘地，而中國滿街只是一些打冒牌的學者和打冒牌的社會運動家。」¹⁹而今天的這個社會，雖然我們不至於面對如Tobeornottobe那般生和死的絕境，但卻是有許多在這物慾橫流的浪潮中囿於心靈彷徨與迷茫的人！他們在衝突與煩惱中頹廢，不知所措，漸漸喪失了青年人本該有的鬥志與勇氣。王小波曾說，青年的動人之處，就在於勇氣，和他們的遠大前程。我想，回歸自我是他們首先要做的。而後，則應「以冷靜態度，灼見世弊；以深沉思考，規劃方略；以堅強意志，征服障礙」。²⁰

這本書的附錄之二《悼夏孟剛》，是朱先生在知道自己的得意門生夏孟剛已於4月12日服氰化鉀自殺後所寫的悼文。在這篇文章的結尾，作者又一次提到了「以出世的精神，做入世的事業」，並且說古今許多哲人，宗教家，革命家，如墨子，如耶穌，如甘地，都是從絕我出發到淑世的路上的。著名哲學家馮友蘭也說過「中國的聖人都是既入世又出世的」。倘若真能將出世與入世相結合，使其相得益彰，我們的心靈便就沒有負擔，我們行動的腳步就變得輕快，我們就能從容地對待世事變化，達觀地看待人情冷暖，冷靜地對待得失成敗。這一切不正是我們勞累的現代人所追求的理想境界麼。就像聖雄甘地，既能夠出世，甘於過苦行僧的生活而不覺苦，又有入世的抱負，以「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之心來普度眾生。

現世只是一個密密無縫的利害網，一般人不能跳脫這個圈套，所以轉來轉去，仍是被「利害」兩個大字繫住。在利害關係方面，人已最不容易調協，人人都把自己放在首位，欺詐、凌虐、劫奪種種罪孽都種根於此。所以我們既不能入世太深，一味的講究物質；也不能超脫出世，全然忽略個人情感與需求。

夏丐尊先生在序中寫道，這十二封信願對於現在的青年，有些力量。²¹在這篇幾千字感想的結尾，我不敢說自己會由這本書而突

然一躍，但只有我自己心裏最清楚這十二封既似長輩又似朋友的一位「過來人」寫來的信給剛邁入大學之時的我的教導，以及直指人心的力量。只希望能真如朱先生所祝福的：談談笑笑，跑跑跳跳！當然，還要繼續努力生活。

得獎感言

這是我進入大學後的一年裏寫的最用心的一篇文章。在它身上我看到了那些戰戰兢兢想要構築一個成就的日子，也想起了成長中曾遇到的那些可貴。我想，倘若要讓一些人事和情感能念念不忘，寫作大概是成本最為廉價的方式吧。肯定是要感謝我的指導老師的，若沒有她，不會有今日我在寫作上的成績。當然更應感謝的莫過於生活本身，它既是最好的老師也是最偉大的神，教會我一切亦讓我不斷地自我扶正與探索。

“ 評審意見

許知遠先生

主體的選擇引人共鳴，跳出了習慣的流行文化圈，用一本小書來回應這個時代的社會心理。可惜行文有些笨拙。

”

19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23頁。

20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23頁。

21 朱光潛，《給青年的十二封信》，第77頁。